（函）

兴政函字〔2022〕第117号 类别：A

对兴隆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

第117号建议的答复函

金爱东代表：

您提出的《统筹规划清洁取暖工作》的建议已收悉，现答复如下：统筹谋划清洁取暖工作，我局于年初将本年度的清洁取暖工作筹划和问题反馈给市清洁取暖办。农业农村局于6月份进行了清洁取暖确村确户工作，2022年洁净煤采购项目已于10月10日开标，将分三个标段安排配送洁净型煤。下步，我局将加大对煤企的监管，督促市场监管部门加大对不合格煤企的处罚力度，严格查验产品的合格证和检测报告，并将产品现场试烧检查质量问题。非常感谢您对我们工作的理解和支持，欢迎您继续提出宝贵意见。

二0二一年十月十一日

领导签发：

联系人及电话：李春鹏 5052506